

1) 聾健共融樂迎營

日期：13/7/2014 (星期日) / 時間：9:30 — 16:30 / 地點：鯉魚門度假村

2) 戲劇工作坊

堂數	日期	時間	地點
1	15/7(二)	19:30 — 21:00	油麻地梁顯利社會會堂
2	17/7(四)	19:30 — 22:00	路德會啟聾學校
3 — 4	22/7, 29/7(二)	19:30 — 22:00	油麻地梁顯利社會會堂
5 — 9	2/8, 9/8, 16/8, 23/8, 30/8(六)	14:30 — 17:00	路德會啟聾學校
10	31/8(日)	14:30 — 17:00	路德會啟聾學校
11	7/9(日)	19:30 — 22:00	油麻地梁顯利社會會堂
12	14/9(日)或 28/9(日)	19:30 — 22:00	油麻地梁顯利社會會堂

3) 聾健共融推廣表演安排將於戲劇排練時通知參加者

備註：

- 1)參加是次「戲劇 X 交流」活動，須付按金100元，出席率達80%將獲退還按金，請保留收據以便處理退款，請留意
- 2)日營已包午膳，參加者須自費交通費
- 3)參加者遲到15分鐘，將不計其當天出席日數；請病假須出示醫生紙以示證明
- 4)如活動時間、日期、場地有所改動，大會將盡快通知參加者
- 5)如需要特別安排，請參加者在報名時列明於報名表上及口頭通知職員
- 6)大會有權按活動需要作出內容修改，參加者不得異議
- 7)天雨安排會於日營活動當天通知參加者

TSW/A61-9

戲劇 X 交流 HKU & HISN Drama

參加表格

參加者姓名	性別	手語翻譯服務		報名紀錄 (由本會填寫)				
		要	不要	收費中心	收取費用	收據編號	收費日期	負責職員

聯絡方法：手提電話：_____ (SMS) 備註：_____

*如需緊急事故，請電：_____ (必須填寫)，與 _____ (姓名)聯絡，與參加者關係：_____

聲明

1. 本人明白於活動過程中由工作人員所拍攝之照片及影片有可能用於香港聾人福利促進會宣傳、通訊刊物及網頁之用，並不作另行通知，若有任何意見可以書面向中心提出。另上列參加者均為身體狀況良好，適合參加是次活動。
2. 大會有權按活動需要作出內容修改，參加者不得異議。

參加者簽署：_____ (18 歲以下申請人，請由家長 / 監護人填寫以下部份) 日期：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署：_____ 日期：_____

家長/監護人姓名：_____ 先生 / 女士 / 小姐 與申請人關係：_____

聯絡電話：_____ 傳真：_____

注意：1. 報名表內所填寫之個人資料只供本會作通訊及統計之用，參加者可向中心查詢或修改。

2. 如需要特別安排，請參加者在報名時列明於報名表上及口頭通知報名職員，安排與否，由大會決定。

* 請將填妥之表格寄回將軍澳尚德邨尚美樓 6 樓「香港聾人福利促進會將軍澳社交及康樂中心」，封面註明 - 報名參加聽障青年支援網絡「戲劇 X 交流」查詢：電郵 hisn@deaf.org.hk / 傳真至 27614390 / 電話 2711 1974